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发明专利的自愿性披露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近日收到1项欧洲专 利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, 具体如下:

发明专利 名称	专利号	专利 申请日	授权 公告日	专利权人	专利 期限
1-[(吡啶-3-基 - 磺 酰基)-1H- 吡咯-3-基]甲胺衍生物及其药物组合物和用途	EP3521281B1	2017.09.27	2021.3.3	江苏吉贝尔 药业股份有 限公司;镇江 圣安医 限公司	20 年 (申请 日 第)

上述发明专利为公司在研一类抗胃酸新药(JJH201701)在欧洲(待生效国: 德国、西班牙、法国、英国、意大利及波兰,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)授权的化合 物专利。

上述发明专利的取得是公司核心技术的体现和延伸,本次发明专利的获得不 会对公司近期经营产生重大影响,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, 发挥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优势,促进技术创新,从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6日